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之邀請或要約。



## BIRMINGHAM SPORTS HOLDINGS LIMITED

### 伯明翰體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9)

####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 配售代理



**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CINDA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

謹此提述伯明翰體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8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使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之先決條件已獲達成，於2020年12月22日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配售事項。按配售價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合共發行516,4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緊隨完成配售事項後的已發行股本約2.83%。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各承配人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及(ii)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概無承配人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之淨額將約為68,500,000港元。本公司擬動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作下列用途：(i)約61,700,000港元或90.0%將用作償還債務以減低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及融資成本；及(ii)約6,800,000港元或10.0%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i)緊接完成配售事項前；及(ii)緊隨完成配售事項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緊接完成配售事項前		緊隨完成配售事項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sup>(4)</sup>
<i>主要股東</i>				
Trillion Trophy Asia Limited <sup>(1)</sup>	5,425,000,000	30.63%	5,425,000,000	29.76%
永聚有限公司 <sup>(2)</sup>	4,539,161,000	25.63%	4,539,161,000	24.90%
宏龍有限公司 <sup>(3)</sup>	3,294,366,000	18.60%	3,294,366,000	18.07%
<i>公眾股東</i>				
承配人	-	-	516,400,000	2.83%
其他公眾股東	4,451,495,508	25.14%	4,451,495,508	24.42%
<b>總計：</b>	<b>17,710,022,508</b>	<b>100.00%</b>	<b>18,226,422,508</b>	<b>100.00%</b>

附註：

- (1) Trillion Trophy Asia Limited 為 Wealthy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 Wealthy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則由孫粗洪先生全資擁有。
- (2) 永聚有限公司為 Graticity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Co., Ltd.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 Graticity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Co., Ltd. 則由 Vong Pech 先生全資擁有。
- (3) 宏龍有限公司由雷素同先生全資擁有。
- (4) 股份百分比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小數點後兩位數，由於約整，百分比總計未必相等於 100%。

承董事會命  
伯明翰體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文清

香港，2020 年 12 月 22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趙文清先生（主席）、黃東風先生（行政總裁）、姚震港先生、蕭長庚先生及郭洪林博士；非執行董事蘇家樂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治平先生、梁碧霞女士及楊志達先生。